

债券代码：112110

债券简称：12东锆债

##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

####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

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证券”）作为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2012年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的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5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：

根据发行人于2018年9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》，发行人拟出售其持有的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联社（以下简称“澄海农信社”）部分股权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为了突出发行人的主营业务、促进公司战略发展，发行人决定转让澄海农信社股权。2018年9月10日，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》，发行人拟将其持有的澄海农信社43,000,000股股份（占澄海农信社总股本的比例为4.89%）转让给广东信宇工艺玩具有限公司。本次交易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3月31日的估值咨询报告为依据，双方在此基础上通过协商确定的股权转让总价款为120,400,000.00元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。

广州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第十一条、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，并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2012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2018 年 9 月 14 日